

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文件

南财办社〔2019〕99号

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19 年社会救助市级补助资金的 通 知

区民政局：

根据汉财办社〔2019〕83号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现下达 2019 年社会救助市级补助资金 179 万元，其中：农村特困供养补助资金 144 万元，临时救助 35 万元。请加强资金管理，专款专用，按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资金使用情况接受财政、审计等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资金分别列 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2082102 项“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”科目和第 2082001 项“临时救助支出”科目，政府经济科目列 50901 款“社会福利和救助”，部门经济科目列 30305 款“生活补助”。

附件：2019 年社会救助资金专项转移支付整体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区委，区人大，区政府，区财经领导小组各成员，区监察局，
区审计局，区财监局，区支付局。

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19年8月19日印发
